

建築管理

一、建築師執業人數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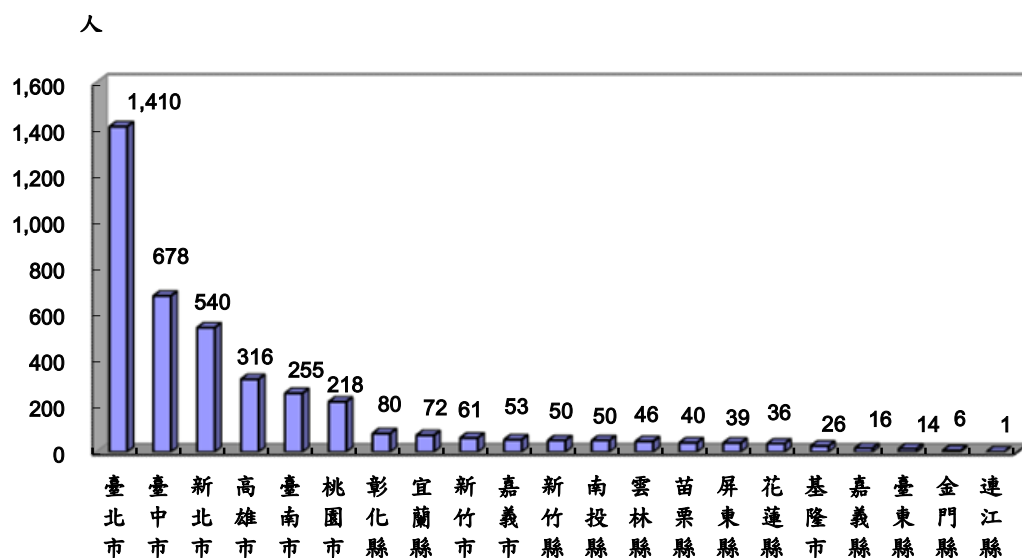
106 年底建築師事務所為 4,007 家，較上（105）年底之 3,921 家增加 2.2% ，建築師開業人數為 4,142 人，較上年底之 4,039 人增加 2.6% ，其中依建築師法第五十三條取得執業資格之乙等建築師為 9 人。就縣市別而言，主要集中在 6 個直轄市，其中以臺北市 1,410 家(1,500 人)最多，其次依序為臺中市 678 家(692 人)、新北市 540 家(556 人)、高雄市 316 家(327 人)、臺南市 255 家(256 人)及桃園市 218 家(218 人)，以上 6 個直轄市占全國建築師事務所家數及開業建築師人數比例分別為 85.3%及 85.7%；顯示都會區因人口集中，建築物之設計與監造等需求較高，以及資訊、交通方便等緣故，致為建築師執業位置分布密集的地區(詳表 1、圖 1 及附表 6-1)。

表1 建築師開業家數及人數統計

單位：家;人;%

年 別	建築師事務所		建築師	
		成長率		成長率
102年底	3,627	2.1	3,720	2.1
103年底	3,725	2.7	3,834	3.1
104年底	3,833	2.9	3,959	3.3
105年底	3,921	2.3	4,039	2.0
106年底	4,007	2.2	4,142	2.6

圖1 開業建築師人數分布
民國106年底



二、營造業之經營管理

依據「營造業法」規定，營造業分為綜合營造業、專業營造業及土木包工業，而綜合營造業又分甲等、乙等及丙等三等；若不計營造業法施行後未換證照之舊制營造業及歇業、撤銷家數，截至106年底營造業廠商家數計有1萬8,117家。受到「營造業法」各等級設立門檻及法令規範，以丙等綜合營造業6,873家占37.9%最多，土木包工業6,862家占37.9%次之，甲等綜合營造業2,670家，占14.7%再次之，乙等綜合營造業1,227家占6.8%第四，專業營造業485家占2.7%最少。就縣市而言，主要集中在六個直轄市，其中以臺中市2,486家占13.7%最多，高雄市2,182家占12.0%次之，新北市2,066家占11.4%再次之。

就資本總額而言，全體營造業之資本額總數為8,055億6千萬元，其中甲等綜合營造業占43.9%最多，專業營造業占47.1%次之，餘依序為丙等綜合營造業、乙等綜合營造業及土木包工業，比例分別為5.3%、2.6%及1.1%。

就營造業廠商平均資本額而言，106年底平均每家為4,446萬元。就縣市而言，主要以臺北市、高雄市為主，其平均資本額分別為2億5,502萬元、1億1,434萬元，餘縣市以新北市達2,586萬元最高(詳表2、圖2、3及附表6-2)。

表2 營造業廠商家數及資本額

民國106年底

等 級 別	家 數		資 本 額	
	(家)	(%)	(千萬元)	(%)
總 計	18,117	100.0	80,556	100.0
甲等綜合營造業	2,670	14.7	35,344	43.9
乙等綜合營造業	1,227	6.8	2,099	2.6
丙等綜合營造業	6,873	37.9	4,264	5.3
土 木 包 工 業	6,862	37.9	896	1.1
專 業 營 造 業	485	2.7	37,953	47.1

圖2 營造業廠商家數之分布

民國106年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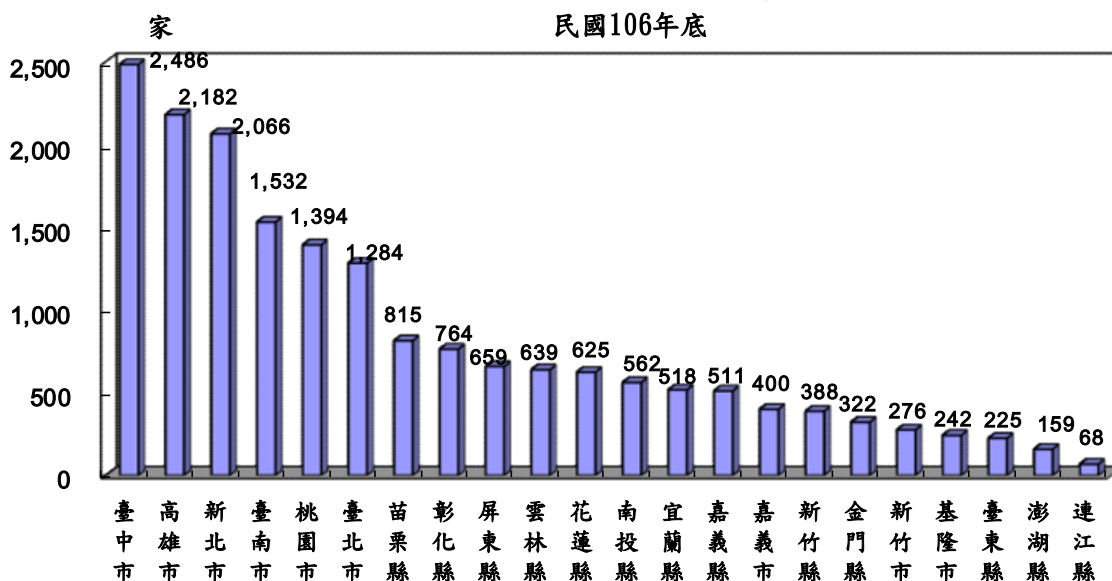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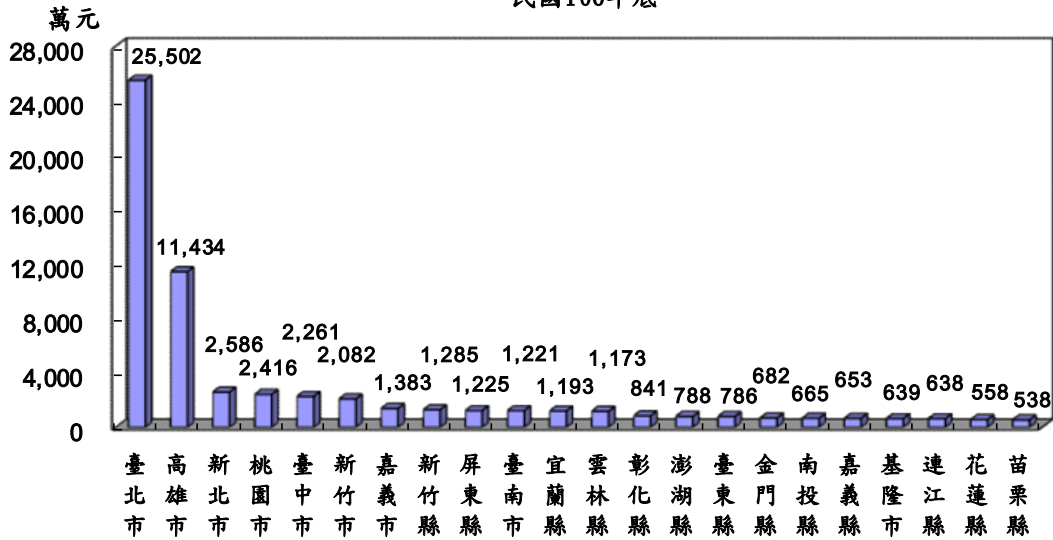


圖3 營造業廠商平均資本額
民國106年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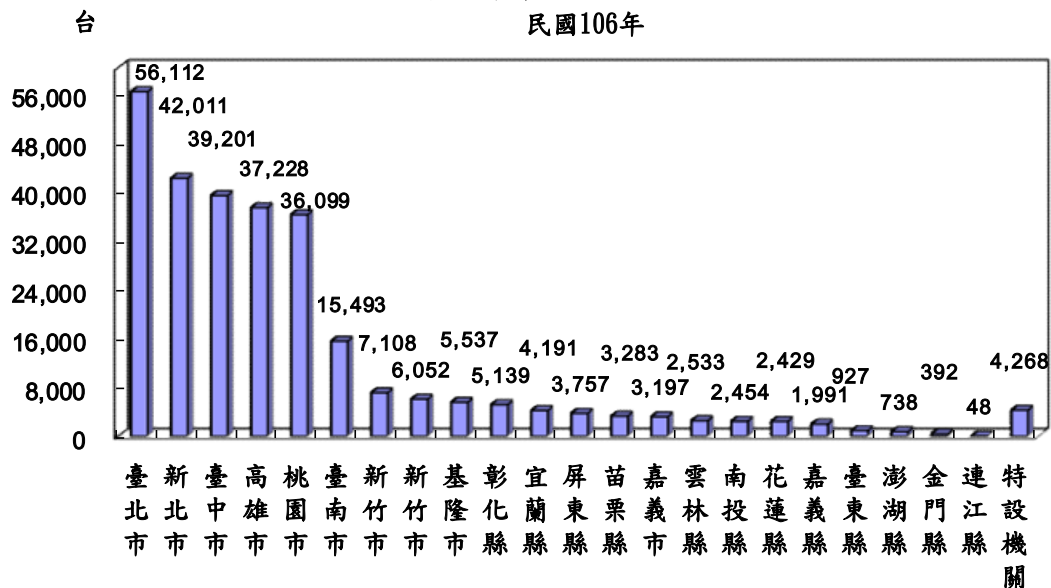


三、建築物昇降設備安全檢查

106 年底全國建築物昇降設備安全檢查機構有 10 家，包括臺北市 6 家，臺中市 1 家，臺南市 1 家及高雄市 2 家；專業廠商 566 家，較上年底 484 家，增加 16.9%，就縣市而言，專業廠商主要集中在六個直轄市，其中以臺北市 108 家占 19.1%最多，新北市 102 家占 18.0%次之，臺中市 85 家占 15.0%再次之；專業技術人員計 8,445 人，較上年底 8,036 人增加 5.1%，就縣市而言，主要集中在六個直轄市，其中以臺北市 4,207 人占 49.8%最多，新北市 1,392 人占 16.5%次之，臺中市為 640 人占 7.6%再次之(詳附表 6-4)。

106 年全國建築物昇降設備安全檢查計有 28 萬 188 台 (含內政部指定特設主管建築機關)，較上年之 21 萬 3,522 台增加 31.2%，其中合格數 28 萬 169 台，合格率近 100.0%；檢查數量達一萬台以上之縣市，集中於六個直轄市，依序為臺北市 5 萬 6,112 台占 20.0%最多，新北市 4 萬 2,011 台占 15.0%次之，臺中市 3 萬 9,201 台占 14.0%再次之， 高雄市 3 萬 7,228 台占 13.3%居第四，桃園市 3 萬 6,099 台占 12.9%居第五，臺南市 1 萬 5,493 台占 5.5%居第六。以上六直轄市昇降設備檢查數量占 80.7% (詳圖 4 及附表 6-3)。

圖4 建築物昇降設備安全檢查數量概況
民國106年



四、機械遊樂設施安全檢查

遊樂場所內機械遊樂設施只要全面拆除，則該遊樂場所即解除列管。106年底花蓮縣新增列管1處遊樂場所為花蓮縣瑞穗鄉富興社區，故106年底全國列管遊樂場為30處，其中營業中計24處，停止使用計6處，較上(105)年底增加1處。

機械遊樂設施數量共計252座，其中營業中計205座，停止使用計47座。就安全檢查情形而言，營業中之遊樂設施205座皆已領得使用執照、備有保養維修紀錄且已實施定期安全檢查。(詳表3及附表6-5)。

表3 機械遊樂設施安全檢查概況

單位：處；座

年別	遊樂場所數 (處)			機械遊樂設施數 (座)			安全檢查情形 (座)		
	合計	營業中	停止使用	合計	營業中	停止使用	已領得使用執照	備有保養維修紀錄	已實施定期安全檢查
102年底	27	22	5	244	204	40	205	208	203
103年底	28	22	6	256	211	45	205	211	211
104年底	29	21	8	253	206	47	206	206	206
105年底	29	23	6	261	222	39	222	222	222
106年底	30	24	6	252	205	47	205	205	205

五、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人員

106年底全國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防火避難設施類專業檢查人員計3,939人，設備安全類專業檢查人員計3,811人，其中除其他類以外，各以建築師2,867人及2,865人最多，土木技師各為151人及153人次之，電機技師各為127人及128人再次之。

102年1月22日將「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專業機構與人員認可基準」修正為「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專業機構及專業檢查人認可要點」(台內營字第1020800035號)，並據以辦理人員之講習訓練，致於103年底起各類檢查人員均較以前各年度增加。(詳表4及附表6-7)

表4 建築物公共安全專業檢查人統計

單位：人

年別	防火避難設施類								設備安全類							
	總計	建築師	結構技師	土木技師	電機技師	機械技師	冷凍空調技師	其他	總計	建築師	結構技師	土木技師	電機技師	機械技師	冷凍空調技師	其他
102年底	3,203	2,482	46	111	119	9	14	422	3,127	2,480	46	111	119	9	14	348
103年底	3,423	2,545	52	137	122	10	19	538	3,299	2,543	53	136	122	10	20	415
104年底	3,690	2,688	60	145	125	10	19	643	3,578	2,686	62	147	126	10	20	527
105年底	3,668	2,655	58	145	118	10	18	664	3,543	2,653	60	147	119	10	20	534
106年底	3,939	2,867	61	151	127	10	19	704	3,811	2,865	63	153	128	10	21	571
106年底較105 年底增減(%)	7.4	8.0	5.2	4.1	7.6	-	5.6	6.0	7.6	8.0	5.0	4.1	7.6	-	5.0	6.9

六、建築物室內裝修業

106 年底建築物室內裝修業計有 8,531 家，較上年底之 7,742 家成長 10.2%，其中具設計施工廠商 5,140 家占 60.3%最多，施工廠商 3,270 家占 38.3%次之；就縣市別而言，以臺北市 2,926 家占 34.3%最多，新北市 1,776 家占 20.8%次之，臺中市 1,208 家占 14.2%再次之。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計 2 萬 1,054 人，較上年底之 1 萬 9,622 人增加 7.3%，其中專業設計施工技術人員 11,953 人占 56.8%最多，專業施工技術人員 8,427 人占 40.0%次之；就縣市別而言，以臺北市 5,744 人占 27.3%最多，新北市 3,947 人占 18.7%次之，臺中市 3,010 人占 14.3%再次之(詳表 5、圖 5、圖 6 及附表 6-9)。

表 5 建築物室內裝修業及專業技術人員統計

單位：家；人

年 別	室內裝修業				專業技術人員			
	總計	設計廠商	施工廠商	設計施工廠商	總計	專業設計技術人員	專業施工技術人員	專業設計施工技術人員
102 年底	5,906	68	1,781	4,057	16,180	457	5,461	10,262
103 年底	6,458	75	2,117	4,266	17,267	458	6,159	10,650
104 年底	7,034	95	2,434	4,505	18,472	578	6,878	11,016
105 年底	7,742	103	2,811	4,828	19,622	627	7,551	11,444
106 年底	8,531	121	3,270	5,140	21,054	674	8,427	11,953
106 年底較 105 年底 增減(%)	10.2	17.5	16.3	6.5	7.3	7.5	11.6	4.5

圖5 建築物室內裝修業家數分布

民國106年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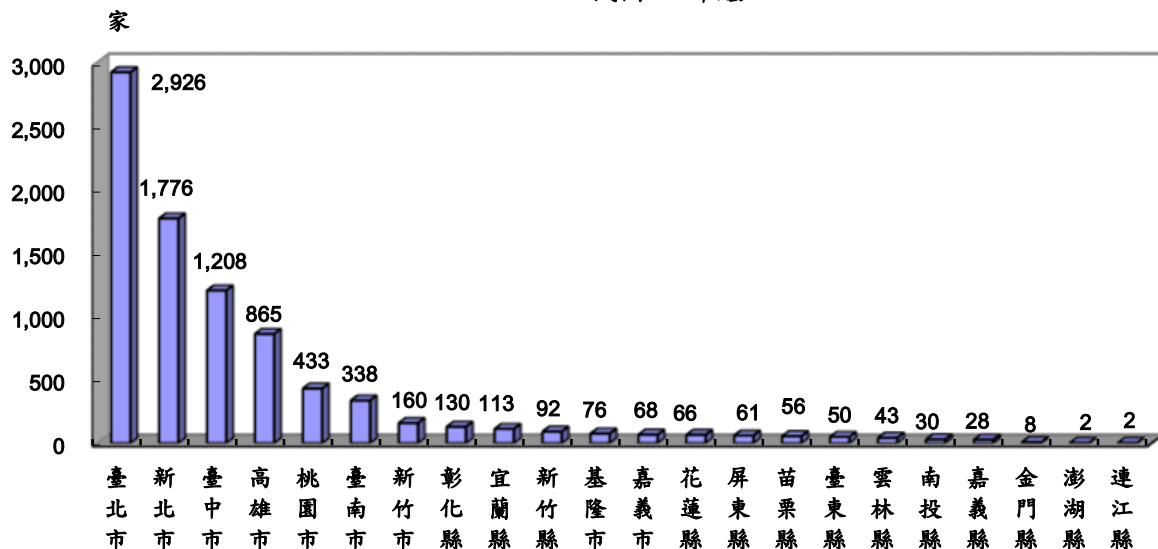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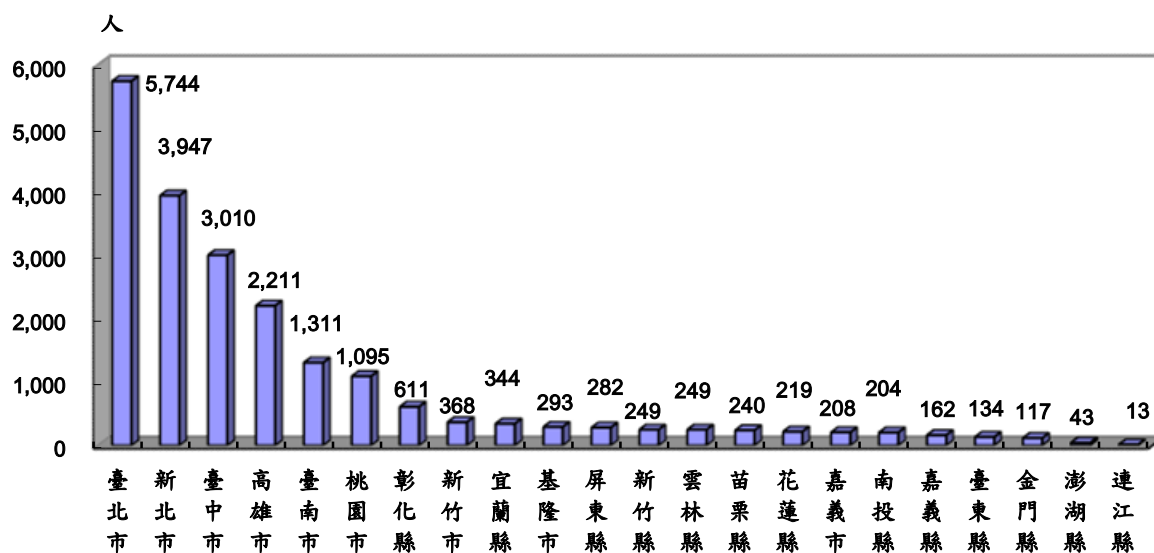
表 6 取得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登記證人數

單位：人

年別	總計				專業設計技術人員				專業施工技術人員				專業設計施工技術人員			
	合計	男性	女性	女性 比率 (%)	合計	男性	女性	女性 比率 (%)	合計	男性	女性	女性 比率 (%)	合計	男性	女性	女性 比率 (%)
102 年	905	696	209	23.09	84	32	52	61.90	581	477	104	17.90	240	187	53	22.08
103 年	1,160	868	292	25.17	49	27	22	44.90	812	627	185	22.78	299	214	85	28.43
104 年	1,205	897	308	25.56	120	54	66	55.00	719	574	145	20.17	366	269	97	26.50
105 年	1,150	823	327	28.43	49	21	28	57.14	673	523	150	22.29	428	279	149	34.81
106 年	1,432	1,013	419	29.26	47	20	27	57.45	876	695	181	20.66	509	298	211	41.45
較上年 增減(%)	24.52	23.09	28.13	①0.83	-4.08	-4.76	-3.57	①0.31	30.16	32.89	20.67	①-1.63	18.93	6.81	41.61	①6.64

附註：①係為增減百分點

圖6 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人數分布
民國106年底



七、建築物附設停車空間

106 年底建築物附設停車空間計 495 萬 5,462 個停車位，其中大客車 3,453 個，占 0.1%，汽車 394 萬 8,200 個，占 79.7%，機車 100 萬 3,809 個，占 20.2%；就縣市別而言，以臺北市 113 萬 6,184 個停車位占 22.9%最多，新北市 71 萬 7,249 個占 14.5%次之，桃園市 62 萬 9,853 個占 12.7%再次之。上開停車空間屬於都市計畫區內計有 455 萬 6,410 個占 91.9%，都市計畫區外 39 萬 9,052 個占 8.1%(詳表 7 及附表 6-10)。

表 7 建築物附設停車空間統計

單位：千個車位

年 別	合 計		大型車		小型車		機 車		都市計畫區內		都市計畫區外	
		結構比%		結構比%		結構比%		結構比%		結構比%		結構比%
102 年底	3,968	100.0	67	1.7	3,175	80.0	726	18.3	3,632	91.5	336	8.5
103 年底	4,176	100.0	78	1.9	3,320	79.5	778	18.6	3,828	91.7	348	8.3
104 年底	4,411	100.0	92	2.1	3,476	78.8	843	19.1	4,045	91.7	366	8.3
105 年底	3,234	100.0	99	3.1	2,750	85.0	385	11.9	2,930	90.6	304	9.4
106 年底	4,955	100.0	3	0.1	3,948	79.7	1,004	20.2	4,556	91.9	399	8.1

註：自 106 年起原統計項目大型車、小型車及機車改為大客車、汽車及機車。

八、廣告物管理統計

106 年全年申請許可廣告物共計 2,941 件，其中招牌廣告 2,448 件占 83.2%，樹立廣告 493 件占 16.8%。就縣市別而言，以臺中市 1,160 件占 39.4%最多，臺北市 659 件占 22.4%次之，臺東縣 478 件占 16.3%再次之。

處理違規案件共 6,855 件，處理情形以拆除 6,735 件占 98.2%為最多，罰鍰 120 件占 1.8%(詳表 8 及附表 6-30)。

表 8 廣告物管理概況

單位：件

年別	招牌廣告			樹立廣告		
	申請許可	處理違規情形		申請許可	處理違規情形	
		罰鍰	拆除		罰鍰	拆除
102 年	1,463	21	4,178	434	30	5,565
103 年	1,365	16	4,850	401	67	4,685
104 年	1,511	49	3,179	377	70	4,275
105 年	1,694	126	5,121	417	29	3,372
106 年	2,448	55	3,923	493	65	2,812

九、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

106 年底全國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共計 759 家，以臺中市 154 家占 20.3% 最多，新北市及臺北市均 150 家占 19.8% 次之，高雄市 114 家占 15.0% 再次之。

依據公寓大廈管理條例規定，事務管理人員及技術服務人員需領得管理服務人員認可證，始得執行管理維護事務，目前領有認可證且受僱於管理維護公司之管理服務人員共計 5,699 人，其中事務管理人員占 52.9%，技術服務人員占 47.1%；技術服務人員又分防火避難設施管理人員及設備安全管理人員，分別占技術服務人員比例為 45.3% 及 54.7% (詳表 9 及附表 6-31)。

表 9 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統計

年別	管理維護公司(家)	管理服務人員(人)			
		合計	事務管理人員	技術服務人員	
				防火避難設施管理人員	設備安全管理人員
102 年底	657	4,889	2,532	983	1,374
103 年底	677	5,028	2,593	1,047	1,388
104 年底	705	5,367	2,846	1,110	1,411
105 年底	728	5,640	3,014	1,173	1,453
106 年底	759	5,699	3,013	1,217	1,469

單位：家；人

十、違章建築拆除情形

違章建築(以下簡稱違建)有礙市容觀瞻，亦影響公共安全。依「違章建築處理辦法」第 11 條規定，新舊違建之劃分日期，依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機關經以命令規定之。

106 年底全國各縣(市)違建總計 66 萬 4,288 件，全年查報新增之違建案計 4 萬 692 件，拆除之違建案計 4 萬 3,743 件，補照計 364 件，故較上年底違建 66 萬 7,703 件，淨減少 3,415 件，減幅 0.5%。(詳表 10 及附表 6-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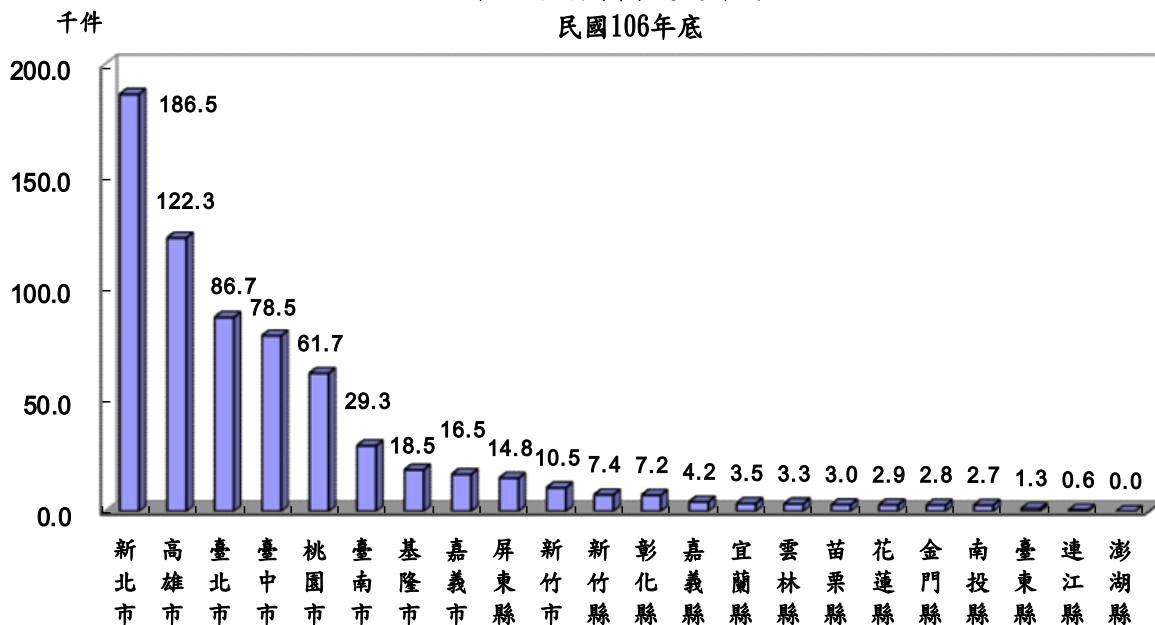
就縣市別而言，以新北市 18 萬 6,493 件占 28.1% 為最多；高雄市 12 萬 2,277 件占 18.4% 次之，臺北市 8 萬 6,673 件占 13.0% 居第三，此三直轄市之違建數量已占全國約 6 成，而違建數量在 1 千件以下之縣市僅有連江縣及澎湖縣，其中以澎湖縣最少僅 4 件(詳圖 7 及附表 6-32)。

表 10 全國違章建築案件處理概況

單位：件

年別	年底案件數 (a)= (b)+(c)-(d)-(e)	年初案件數 (b)	全年新增件數 (c)	全年拆除件數 (d)	全年補照件數 (e)
102 年	588,047	565,869	54,006	31,219	609
103 年	614,110	588,047	56,948	30,613	272
104 年	646,144	614,110	56,105	23,831	240
105 年	667,703	646,144	44,942	23,081	302
106 年	664,288	667,703	40,692	43,743	364

圖 7 各縣(市)違建案件數
民國106年底



依據建築法第 25 條，建築物非經申請直轄市、縣（市）（局）主管建築機關之審查許可並發給執照，不得擅自建造或使用或拆除。

十一、建築物建造執照之核發情形

106 年核發建築物建造執照件數計 2 萬 5,035 件，較上年增加 11.2%，總樓地板面積為 2,988 萬 4 千平方公尺，較上年增加 13.9%。

依縣市別而言，總樓地板面積以桃園市 496 萬 2 千平方公尺(占 16.6%)最多，臺中市 414 萬 8 千平方公尺(占 13.9%)次之，新北市 357 萬 1 千平方公尺(占 12.0%)再次之。若與上年相較，增量最多之前三縣市分別為：新北市 114 萬 2 千平方公尺(增幅為 47.0%)，高雄市 72 萬 1 千平方公尺(增幅為 40.6%)，桃園市 70 萬平方公尺(增幅為 16.4%)，減量最多之前三縣市分別為：新竹縣 14 萬 7 千平方公尺(減幅為-12.4%)，苗栗縣 8 萬 3 千平方公尺(減幅為-11.1%)，基隆市 7 萬 1 千平方公尺(減幅為-33.2%)(詳表 11 及附表 6-11)。

表 11 各縣市核發建築物建造執照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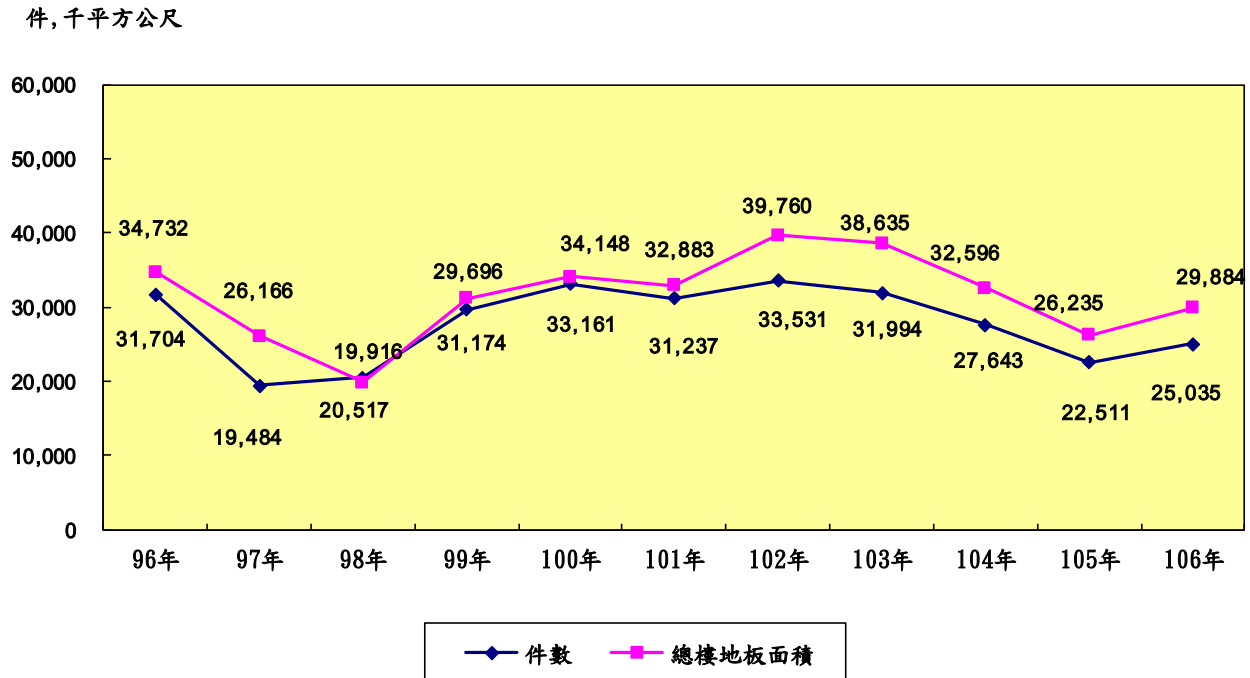
單位：平方公尺；%

縣市別	106年		105年		較上年增減比較	
	總樓地板面積	百分比	總樓地板面積	百分比	總樓地板面積	百分比
總計	29,883,925	100.0	26,235,287	100.0	3,648,638	13.9
新北市	3,571,323	12.0	2,429,772	9.3	1,141,551	47.0
臺北市	1,864,278	6.2	1,924,181	7.3	-59,903	-3.1
桃園市	4,962,244	16.6	4,262,496	16.2	699,748	16.4
臺中市	4,148,236	13.9	3,905,920	14.9	242,316	6.2
臺南市	2,900,483	9.7	2,536,505	9.7	363,978	14.3
高雄市	2,493,988	8.3	1,773,276	6.8	720,712	40.6
臺灣省	8,935,424	29.9	8,384,809	32.0	550,615	6.6
宜蘭縣	720,473	2.4	653,246	2.5	67,227	10.3
新竹縣	1,044,102	3.5	1,191,272	4.5	-147,170	-12.4
苗栗縣	663,533	2.2	746,460	2.8	-82,927	-11.1
彰化縣	1,533,928	5.1	1,433,978	5.5	99,950	7.0
南投縣	563,111	1.9	524,075	2.0	39,036	7.4
雲林縣	1,264,357	4.2	1,032,300	3.9	232,057	22.5
嘉義縣	809,608	2.7	753,260	2.9	56,348	7.5
屏東縣	831,748	2.8	656,169	2.5	175,579	26.8
臺東縣	163,374	0.5	165,007	0.6	-1,633	-1.0
花蓮縣	252,926	0.8	311,865	1.2	-58,939	-18.9
澎湖縣	135,340	0.5	160,652	0.6	-25,312	-15.8
基隆市	141,868	0.5	212,473	0.8	-70,605	-33.2
新竹市	591,934	2.0	389,496	1.5	202,438	52.0
嘉義市	219,122	0.7	154,556	0.6	64,566	41.8
福建省	229,712	0.8	168,442	0.6	61,270	36.4
金門縣	208,052	0.7	166,035	0.6	42,017	25.3
連江縣	21,660	0.1	2,407	0.0	19,253	799.9
內政部指定特設 主管建築機關	778,237	2.6	849,886	3.2	-71,649	-8.4
國家公園管理處	17,848	0.1	19,313	0.1	-1,465	-7.6
其他	760,389	2.5	830,573	3.2	-70,184	-8.5

就用途別而言，總樓地板面積以住宿類之住宅(含農舍)1,525 萬 2 千平方公尺占 51.0%最多，工業、倉儲類(C 類)623 萬 5 千平方公尺占 20.9%次之，商業類(B 類)145 萬 3 千平方公尺占 4.9%再次之(詳表 6-11)。

就構造別而言，總樓地板面積以混凝土(含鋼筋混凝土)構造 2,084 萬 5 千平方公尺占 69.8%最多，鋼構造 643 萬 2 千平方公尺占 21.5%次之，鋼骨鋼筋混凝土 205 萬 9 千平方公尺占 6.9%再次之(詳表 6-12)。

圖8 歷年核發建築物建造執照



十二、建築物使用執照之核發情形

106 年核發建築物使用執照件數計 2 萬 2,506 件，較上年減少 4.4%，總樓地板面積為 2,881 萬 8 千平方公尺，較上年減少 3.9%。

就縣市別而言，總樓地板面積以新北市 482 萬 7 千平方公尺(占 16.8%)最多，臺中市 397 萬 1 千平方公尺(占 13.8%)次之，桃園市 378 萬 3 千平方公尺(占 13.1%)再次之。若與上年相較，增量最多之前三縣市分別為：新北市 87 萬 9 千平方公尺(增幅為 22.3%)、臺南市 39 萬 7 千平方公尺(增幅為 16.4%)及嘉義縣 25 萬 4 千平方公尺(增幅為 63.1%);減量最多之前三縣市分別為：桃園市 158 萬 7 千平方公尺(減幅為-29.6%)、高雄市 75 萬 2 千平方公尺(減幅為-27.6%)及新竹市 30 萬 7 千平方公尺(減幅為-37.4%) (詳表 12 及附表 6-16)。

表 12 各縣市核發建築物使用執照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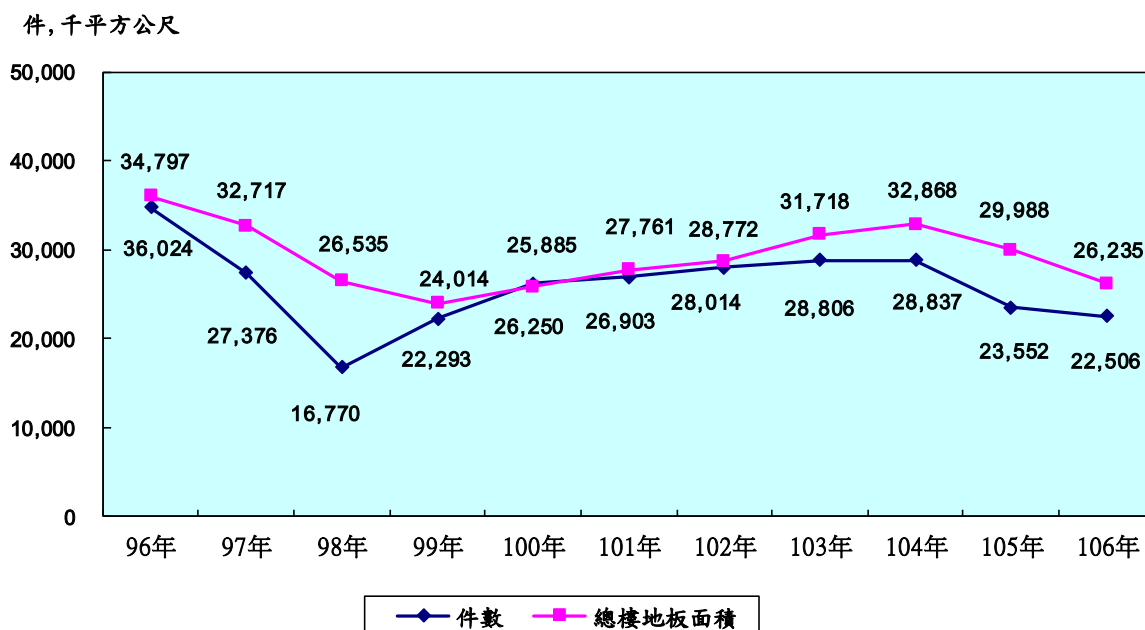
單位：平方公尺；%

縣市別	106年		105年		較上年增減比較	
	總樓地板面積	百分比	總樓地板面積	百分比	總樓地板面積	百分比
總計	28,818,031	100.0	29,988,350	100.0	-1,170,319	-3.9
新北市	4,827,052	16.8	3,948,322	13.2	878,730	22.3
臺北市	1,677,111	5.8	1,586,606	5.3	90,505	5.7
桃園市	3,782,998	13.1	5,370,050	17.9	-1,587,052	-29.6
臺中市	3,971,281	13.8	3,878,003	12.9	93,278	2.4
臺南市	2,812,336	9.8	2,415,560	8.1	396,776	16.4
高雄市	1,967,823	6.8	2,719,706	9.1	-751,883	-27.6
臺灣省	8,298,005	28.8	8,801,058	29.3	-503,053	-5.7
宜蘭縣	685,280	2.4	843,533	2.8	-158,253	-18.8
新竹縣	1,202,488	4.2	1,503,158	5.0	-300,670	-20.0
苗栗縣	785,016	2.7	890,030	3.0	-105,014	-11.8
彰化縣	1,345,980	4.7	1,207,642	4.0	138,338	11.5
南投縣	433,923	1.5	445,438	1.5	-11,515	-2.6
雲林縣	933,183	3.2	839,945	2.8	93,238	11.1
嘉義縣	658,066	2.3	403,584	1.3	254,482	63.1
屏東縣	576,966	2.0	612,046	2.0	-35,080	-5.7
臺東縣	174,439	0.6	195,540	0.7	-21,101	-10.8
花蓮縣	263,897	0.9	303,490	1.0	-39,593	-13.0
澎湖縣	135,489	0.5	83,246	0.3	52,243	62.8
基隆市	411,150	1.4	380,561	1.3	30,589	8.0
新竹市	515,159	1.8	822,551	2.7	-307,392	-37.4
嘉義市	176,969	0.6	270,294	0.9	-93,325	-34.5
福建省	168,756	0.6	144,075	0.5	24,681	17.1
金門縣	160,227	0.6	143,579	0.5	16,648	11.6
連江縣	8,529	0.0	496	0.0	8,033	1619.6
內政部指定特設 主管建築機關	1,312,669	4.6	1,124,970	3.8	187,699	16.7
國家公園管理處	8,688	0.0	7,274	0.0	1,414	19.4
其他	1,303,981	4.5	1,117,696	3.7	186,285	16.7

就用途別而言，總樓地板面積以住宿類之住宅(含農舍)1,546萬3千平方公尺占53.7%最多，工業、倉儲類(C類)610萬9千平方公尺占21.2%次之，辦公、服務類(G類)186萬6千平方公尺占6.5%再次之(詳表6-16)。

就構造別而言，總樓地板面積以混凝土(含鋼筋混凝土)構造2,205萬6千平方公尺占76.5%最多，鋼構造415萬8千平方公尺占14.4%次之，鋼骨鋼筋混凝土221萬5千平方公尺占7.7%再次之(詳表6-18)。

圖9 歷年核發建築物使用執照



就高度別而言，若與上年相較，總樓地板面積增加者以「7公尺以下」增加15.8%最多，「超過90公尺」增加12.6%次之，減少者則以「超過75公尺-90公尺以下」減少29.6%最多，「超過60公尺-75公尺以下」減少14.2%次之（詳表13及附表6-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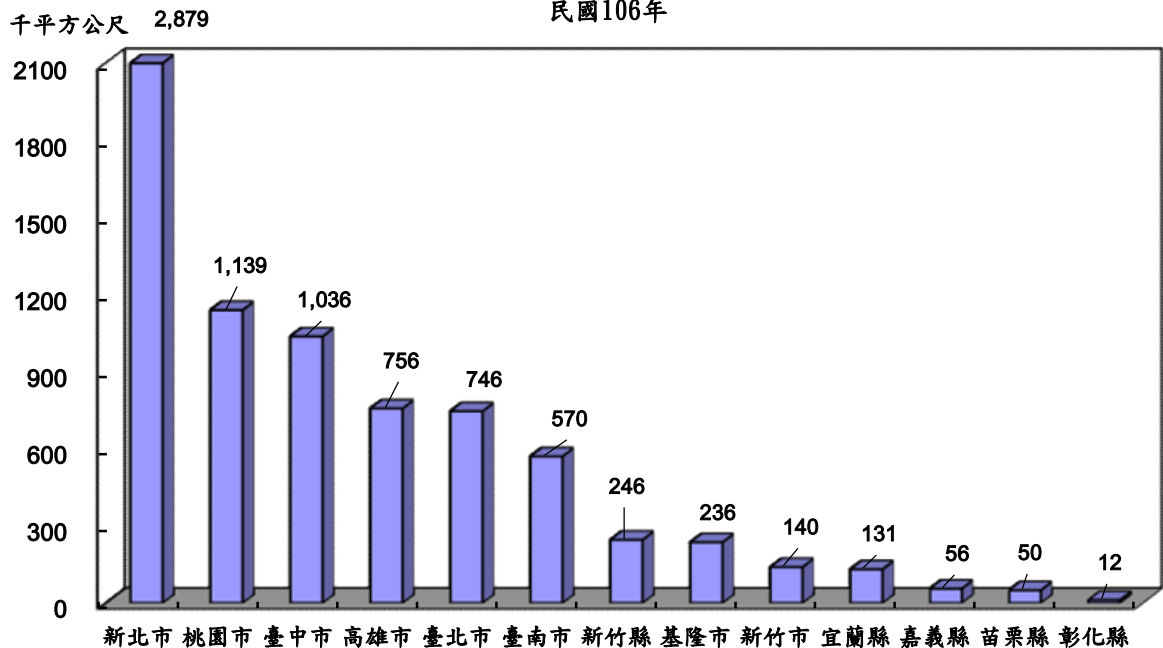
表13 歷年建築物使用執照總樓地板面積按高度別

單位：千平方公尺

年別	7公尺以下	超過7公尺-15公尺以下	超過15公尺-30公尺以下	超過30公尺-45公尺以下	超過45公尺-60公尺以下	超過60公尺-75公尺以下	超過75公尺-90公尺以下	超過90公尺
102年	1,526	8,186	6,359	3,092	5,174	1,628	1,175	1,633
103年	1,756	8,835	6,182	3,787	5,216	1,357	1,641	2,943
104年	1,700	8,883	7,550	3,851	5,574	1,336	1,835	2,139
105年	1,274	7,219	6,589	3,703	5,329	2,052	2,269	1,553
106年	1,476	6,719	6,080	3,877	5,560	1,761	1,598	1,748
106年較105年增減(%)	15.8	-6.9	-7.7	4.7	4.3	-14.2	-29.6	12.6

就 15 層以上之高層建築物而言，106 年 15 層以上總樓地板面積共 799 萬 6 千平方公尺，占全年總樓地板面積 2,881 萬 8 千平方公尺之 27.7%，較上年之 852 萬 3 千減少 6.2%。就縣市別而言，總樓地板面積以新北市 287 萬 9 千平方公尺(占 36.0%)最多，桃園市 113 萬 9 千平方公尺(占 14.2%)次之，臺中市 103 萬 6 千平方公尺(占 13.0%)再次之(詳圖 10 及附表 6-22)。

圖10 全國15層以上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分布
民國106年



十三、建築物拆除執照之核發情形

依據建築法第 78 條，建築物之拆除應先請領拆除執照，但建築物造價在一定金額或規模以下、因實施都市計畫或拓闢道路、傾頹或朽壞有危險之虞及違反本法或基於本法所發布之命令規定，經主管建築機關通知限期或強制拆除者，不在此限。(另經指定為古蹟之古建築物、遺址及其他文化遺跡，地方政府或其所有人應予管理維護，其修復應報經古蹟主管機關許可後，始得為之。)

106 年核發建築物拆除執照件數計 2,403 件，較上年增加 1.0%，總樓地板面積為 203 萬 5 千平方公尺，較上年增加 10.4%。

依縣市別而言，總樓地板面積以臺南市 37 萬 7 千平方公尺(占 18.5%)最多，高雄市 35 萬 9 千平方公尺(占 17.6%)次之，臺北市 24 萬 4 千平方公尺(占 12.0%)再次之。若與上年相較，增量最多之前三縣市分別為：新竹縣 8 萬 8 千平方公尺(增幅為 186.4%)，高雄市 7 萬 8 千平方公尺(增幅為 27.9%)，臺南市 6 萬 5 千平方公尺(增幅為 20.7%)，減量最多之前三縣市分別為：新北市 4 萬 7 千平方公尺(減幅為-27.9%)，彰化縣 3 萬 2 千平方公尺(減幅為-23.4%)，花蓮縣 2 萬 7 千平方公尺(減幅為-75.5%)(詳表 14 及附表 6-13)。

表 14 各縣市核發建築物拆除照情形

單位：平方公尺；%

縣市別	106年		105年		較上年增減比較	
	總樓地板面積	百分比	總樓地板面積	百分比	總樓地板面積	百分比
總計	2,035,457	100.0	1,843,675	100.0	191,782	10.4
新北市	121,219	6.0	168,065	9.1	-46,846	-27.9
臺北市	244,265	12.0	262,991	14.3	-18,726	-7.1
桃園市	171,509	8.4	114,661	6.2	56,848	49.6
臺中市	193,832	9.5	181,308	9.8	12,524	6.9
臺南市	377,003	18.5	312,329	16.9	64,674	20.7
高雄市	359,098	17.6	280,714	15.2	78,384	27.9
臺灣省	564,087	27.7	520,546	28.2	43,541	8.4
宜蘭縣	23,894	1.2	13,792	0.7	10,102	73.2
新竹縣	135,624	6.7	47,353	2.6	88,271	186.4
苗栗縣	72,518	3.6	77,756	4.2	-5,238	-6.7
彰化縣	103,109	5.1	134,668	7.3	-31,559	-23.4
南投縣	43,187	2.1	23,087	1.3	20,100	87.1
雲林縣	15,933	0.8	15,085	0.8	848	5.6
嘉義縣	24,569	1.2	30,716	1.7	-6,147	-20.0
屏東縣	45,039	2.2	36,213	2.0	8,826	24.4
臺東縣	5,928	0.3	9,637	0.5	-3,709	-38.5
花蓮縣	8,666	0.4	35,364	1.9	-26,698	-75.5
澎湖縣	3,967	0.2	11,655	0.6	-7,688	-66.0
基隆市	38,314	1.9	39,647	2.2	-1,333	-3.4
新竹市	26,297	1.3	27,068	1.5	-771	-2.8
嘉義市	17,042	0.8	18,505	1.0	-1,463	-7.9
福建省	1,518	0.1	644	0.0	874	135.7
金門縣	1,518	0.1	644	0.0	874	135.7
連江縣	-	-	-	-	-	-
內政部指定特設 主管建築機關	2,926	0.1	2,417	0.1	509	21.1
國家公園管理處	-	-	-	-	-	-
其他	2,926	0.1	2,417	0.1	509	21.1